

美国最新畅销书



血战纽约街头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血战纽约街头

(美)威廉·J·考尼茨著
杨岐鸣 杨 宁 译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张广海 赵 伸

血战纽约街头

(美) 威廉·J·考尼茨著

杨岐明 杨 宁 译

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

湖南省新华印刷三厂劳服彩印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 9.6 印张 215 千字

1989 年 5 月第一版 1989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5000 册

ISBN7—80016—124—2 / S · 50 定价：3.70 元

他躺在床上，床单很皱；两条腿伸着，放到床头外面。他瞪着眼睛，看着电话发愣。

“中尉，有点情况，能来队里一下吗？”

“这就去。”马隆嘟囔了一声。一面摸索着放回送话器，一面坐起身来。他瞧瞧旁边，枕头空着没有人，这才想起来她说过不愿在这里过夜。昨晚有人退休请客， he 去参加了，至今酒醉方醒，但仍有点头晕。他抬头看看桌上的数字显示钟，钟嘀嗒嘀嗒地指着 9 点 16 分。今天 he 本休息，又加残酒未消，若不是队里有事，天塌下来也不会起床的。“有点情况”。 he 自言自语地说着，下得床来。

20 分钟后，丹尼尔·马隆驱车到了伊丽莎白街。这是到队里去的必经之路。每次路过这里， he 都盼着看到些变化。可是每次看到的仍是那些穿着黑色肥裤的中国妇女，旁边跟着的女儿们，倒是穿着贴身的牛仔裤。男人们永远是一副无精打彩的样子，身体斜靠着门框，嘴里叼着烟卷。伊丽莎白街上一家服装店已经开门，迎接早起的顾客。

马隆爱闻唐人街的食品气味。不同的季节，这里便有不同的气味。六月间，更有一股奇异的味道弥漫在空中。在孙鸿梧饭庄门前的消防栓附近， he 把汽车停下来，并取下遮光板后面

的车证，扔到仪表盘上。街对面，就是警察分局那座乳黄色的百年旧楼，共四层，前面正中间还有一道防火太平梯。这便是伊丽莎白街 19 号，第五分局所在地。这是全纽约有名的怪楼。警车停在街边，三轮摩托停在人行道上，楼边，放着一堆设障用活动障碍物。门前的街灯，在晨光中已经暗淡起来。马隆走进分局办公楼时朝值班中尉摆摆手，接着又穿过点名厅，上了楼。

马隆身材魁梧，体魄健壮，高鼻梁，黄头发，两鬓已有几茎白发。他衣着随便：灰裤子，蓝上衣，里面是一件白衬衫，不打领带。他认为自己是天生的警察，为此深感自豪。

侦缉队办公室看起来很普通。几张绿色的金属办公桌上，摆着各式古老的打字机。队长办公室的门上安着个折光镜。屋角上有张凳子，凳子上放着个玩具熊，胸前别了个局长衔的胸章，怀里还抱了挺冲锋枪。窗子上安着铁栏杆，屋里扔满了废包装盒，垃圾筐塞满了空啤酒筒和意大利馅饼盒。

侦探格斯·海涅曼正在用两个手指打报告。他体重 300 磅，勉强挤在桌子后面。眼睛不大，仿佛要被那浓浓的眉毛掩住一般。他以爱赌闻名，附近的俱乐部、警察的聚会，常见他的身影。侦探帕特里克·奥肖西一如往常，穿着时髦的腈纶西装，站在档案柜前整理案卷。

海涅曼抬起头来。“啊，中尉，今天早晨好帅啊！”

“有什么大事，硬把我叫来，不让休息？”

“布雷迪上士从克里斯蒂街 141 号打来电话，说那里出了点事。他希望你到现场。”海涅曼说。

“他们采取什么措施了吗？”

“他只是说出了点事。”海涅曼说。马隆点点头：“谁值班？”

“我。”斯特恩说。

杰克·斯特恩是个举重运动员，头顶已秃，鼻子很高，但是有一次练习拉力凳时出了事，弄断了鼻梁骨。

斯特恩驾着一辆没有警察标志的汽车转到运河街。中尉问起在他的休息日里，可有什么重要的事。

斯特恩眼睛瞧着向荷兰隧道慢慢移到的汽车长龙，说道：“没有大事。老是一些鸡毛蒜皮，碰不到大案，我都烦了。”

克里斯蒂街 141 号门前守着两个警察，其中一个看见侦探车到，便招起手来喊道：“在三楼。”

那个单元原是画室，地板上铺着油毛毡，看来至少有 50 年了。屋子横头是一个小厨房。窗子开着，靠窗是一张铜床和一张五斗柜。一个白人男子一丝不挂，背朝上趴在陷下去的床垫上。他的脸歪向右边，眼睛睁着。鼻里、嘴里流出的黏液，汇集在下巴旁边，成了一片黏污。血液都集在下半身，使下半身成了黑紫色。

一个女人坐在一张椅子上，一只手半遮着脸，淡黄色的浴衣紧紧包在腰间。她皮肤煞白，沾上了睫毛油。看样子有二十四、五岁。

斯塔林·布雷迪上士站在她前面，嘴角叼着支烟，但没有点着。他脸上不少麻坑，是 30 年前的粉刺留下的。“你好，中尉。”布雷迪说着，露出了如释重负的表情。他迈出两步，来迎两位侦探。他有点抱歉似地低声说：“这个案子本不该你们管，可是我们不知道怎么办才好。”布雷迪眼睛看着尸体，搔搔头，说道：“处理这件事得用点手腕……”

“他是干什么的？”马隆问道，瞧了一眼尸体。

“是个牧师。”布雷迪小声说。

马隆走近男尸，把手掌放在那冰冰的皮肤上：“死了多久了？”

那女人的眼睛朝中尉溜了一下：“大约两小时。”

马隆拉过一把椅子，在她对面坐下来。“你的芳名？”

“玛丽·柯林斯。他每星期一早晨必来，大约7点到……”

她说话的时候，他盯着她的脸瞧。高高的颧骨，清秀的脸庞，细嫩的皮肤，没有一点汗毛。他原先只是怀疑，现在完全肯定了。他没有说话，伸手向她下巴摸去。果然有一条手术后留下的疤痕。他看到她有喉结，又低头去看她的双手。她的手很大，同她那瘦瘦的女人的身体不成比例……

“他知道你是个做过变性手术的人吗？”

“当然知道。”

“讲讲事情的经过吧。”

“他像往常一样来到这里，我们就上床。”她晃晃头，把头发甩到脑后，又用手理了理。“但是突然之间，他尖叫起来：‘老天呐，饶恕我吧。’喊着就不省人事了……”她用双手捂住脸，身子不停地抖擞。她在哭。

“你住在这里吗？”

“不。我只用这个地方做生意。我住的公寓在切尔西。”

“穿好衣服，跟我们走吧。”马隆回头瞧瞧上士。“有多少人知道这件事？”

“除了这屋里的人，谁也不知道任何事。”

“无论如何也不能让更多的人知道。”马隆直捷了当地说：“查过他的证件吗？”

布雷迪拿出一个黄皮钱包，在眼前晃了晃。“布鲁克林区圣安塞姆教堂的詹姆斯·加文牧师。”

马隆站起身来，走到床边。他对着尸体瞧了一会，弯下去，拉起床单的一角，盖住了尸体。然后又向柯林斯走去。他的声音很底，宽慰似地说：“相信我，我们也恨不得谨慎小心地赶快了结这件事。我让你干什么，你就干什么，好吗？”

柯林斯抬头看着马隆说：“我可不想进去，为了性命去搏斗。他们把我们同一般人锁在一起。”

马隆满意地嘴，向其他两人点了点头。“你可以不进去。”

马隆向法医办公室打电话，叫他们派一名值班法医到停尸房去，确认人已死去。然后又向大教区打去电话。特伦斯·麦金尼主教是教规监督组组长，专门负责应付警方来的“重要”电话。可惜这种讨厌的俗事老是不断：“有何贵干，中尉？”

“有件不幸的事，得告诉你，主教大人。布鲁克林区圣安塞姆教堂的加文神父过去了。”

对方停了一阵，这才说道：“愿上帝慈悲，叫他安息吧。你能谈谈他是怎么过去的吗？怎么惊动了警方呢？”

“好的，主教。看来是神父今天早晨在克里斯蒂街上走路时，心脏病发作了。过路的人把他抬到附近的一幢楼里面。一个少妇心地善良，让人把神父抬进她的房间，等候救护车。可惜救护车未到他就过去了。抬他的路人都走了，只剩下那可怜的少妇守着尸体。警察到时，她发起歇斯底里来。”

“我理解那位太太的担心。”主教静静地说道。

“我找过法医，所罗门·埃斯坦博士马上就进行解剖。再过几小时，你们就能来领尸了。”

主教叹了口气：“那太太住在几层？”

“三层。”

“明白了。加文神父是不是穿着法衣?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那又怎么能确认是他呢?”

“有个钱包，里面有他的身份证件。”

“明白了。报界有什么问题吗?”

马隆心想，总算听出来主教的声音里有一点紧张了。

“我们已经采取措施，不让这个事件上报纸或广播。只有几个人知道这件事。”

“那位年轻太太情绪怎样?”

“她还好。不过这件事发生的时间太不巧，给她添了不少麻烦。”

到底是怎么回事?”

“她想离开纽约市。她原已找到一份差事，那拉斯维加斯一家饭店去端鸡尾酒。可是到最后却吹了，出了这件倒霉……”

“也许我们该报答她一下。她叫什么?”

“哈罗德。”

那边倒抽了一口冷气，接着是一阵沉默，仿佛不知所措。马隆等了一会儿，让对方仔细琢磨一下他的话。“他原是个男子，做了变性手术，现在的名字叫柯林斯。”

对方气得呼呼直喘气。“我这就同希恩殡仪馆联系，让他们去领神父的尸体。另外我还要派一个代表去收拾加文神父的个人财产。这件事有些微妙，多谢你考虑得面面俱到。”

“能帮点小忙，我十分高兴，主教。”

“正式报告里一定得提到那位太太吗?”马隆现在能感到对方的紧张情绪了。

他停了一下才回答。他想让对方明白，他们欠他一份情。“太太？什么太太，主教？加文神父是由于疾病发作，在街上去世的。现场没有别人。”

一点多钟了，埃斯坦法医仍然没有来电话。马隆坐在办公桌前，处理那永远处理不完的文件。突然他闪过一个念头：万一加文不是自然死亡呢？那他可就倒霉了！他一把抓住电话，拨起号来。

答话的是埃泼斯：“别担心，是自然死亡。冠状动脉阻塞。”

“谢谢。”

马隆还得再打一个电话。他拨了女友艾莉卡·萨默斯的号码。在耳机里听到她那欢快的声音时，他笑了，说道：“谢谢你昨天晚上来我这里。你真好。”

“很高兴，对吧？不过抱歉的是我不能住下。今天我还有许多活儿，可我知道，我要是留下，不到今天下午你不会放我走。”

他哈哈笑起来：“有怨言了？”

“正相反。”

“今天晚上怎么样？”

“对不起，今晚我很忙。”

“忙些什么呀？”

对方停了好一阵，接着说：“我不问你的事，你也不要问我做的事。这是你定的规矩。”

“过一两天我再给你打电话。”

“好吧！”

马隆又处理起文件来。在外间屋里，其他侦探在吃午餐。

这时电话响了。海涅曼拿起电话，听了一会，说了声“是！”便挂了电话。他把两块意大利饼合在一起，站起来，向马隆的办公室走来。他的脑袋伸进里屋，高声喊道：“稽查长马上就到。”

又过了 15 分钟，稽查长尼古拉斯·赞拉诺走进第五侦缉队办公室。他声音响亮，身材胖大。当警察已经 35 年。他虽则显得胖大，但是却依然结实而紧凑，只是腹部有点松弛。脸色黝黑，眼睛很大，满面笑容，使人由不得会想，他准是个热心人。不过训人时，他也十分严厉。

他走进马隆的办公室，他那 6 英尺的大块头身体坐下来。

“情况怎么样，马隆？”

“没有问题。喝点咖啡吗？”

“给我弄得劲头大一点，”赞拉诺说着，不好意思地眨眨眼。

马隆站起来，走进侦探的大屋。回来时端着两个缸子，里面装了半缸咖啡。他拉开办公桌最下面的抽屉，取出一瓶丹尼酒。两天前这瓶酒还没有开封，今天却只剩下 $1/3$ 了。他往两个缸子里都倒了不少，把一个缸子推给稽查长。

赞拉诺坐下来，把缸子放到鼻子下面，高兴地闻了闻。“看见你在，我真有点意外呢。今天该你休息呀。”赞拉诺说着，抬起头。正好碰到中尉的目光。

“有点事情，需要我处理。我想干脆留下来，再处理点文件吧。”

赞拉诺皱皱眉，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。“别把工作当老婆看待，不然你就大错特错了。赶快结婚、成家立业吧。”

“别忘了，我结过婚，还不是又离了。”

“胡说！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得离婚不可！”

“干这差事的，大多数人都得离婚。”

赞拉诺无话可说了。他叹了口气，问道：“你手下有多少人？”

“纸面上是 24 个。但有两个人借到专案队去了，一个调到区长办公室了，一个长期养病，得的是心脏病。所以我总共只有 20 个人。”

赞拉诺犹豫起来：“马隆，市长想从这里借一个人，只用一周左右。他有个朋友，要在市区兜兜风。你们得陪着。”

“稽查长！上次为了保护他的女朋友兜风，我们正常的工作都转不开了。他干吗不让派给他的侦探去保护他那朋友呢？”

“首先，他喜欢去逛‘小意大利’，那里他有许多朋友，而你们队离那里最近；其次，如果有人看到派去保护格雷西大厦的侦探在布卢明代尔高级商店，抱着一大堆东西，跟着一位小姐，那么全世界的人都会知道，美男子哈里又有了个新的女朋友。就是为这个。据说他这回算爱定这一个不变了。还可能要任命她当什么局长呢。”赞拉诺说。

“太好了。叫他太太去主持她的宣誓就职仪式吧。”

赞拉诺笑了。他喝干咖啡，把缸子推过办公桌：“这一次咖啡免了。”

马隆满满倒了一缸子，又推回去。

赞拉诺坐着。那缸酒黑黑的，闪着光。他细看了一阵，抬起头来问道：“你认识稽查长鲍恩吗？”

“是主管社团关系的吗？”

“是的。他可能到你这里，来检查你的关系工作。”

“我的什么？”

“这是总部那些秀才们想出来的又一个新花样。他们跟局

长说，警察局的每个单位，包括分局侦缉队，都要做社团关系工作。你们要同本区各种社团接触，了解他们的需要，再订个计划，使你们的侦缉工作满足他们的需要。这叫做‘参与行动’。”

“那么我该写点什么呢？”

“胡乱写点，等鲍恩来时就拿给他看。”

“你看看我桌上这一大堆文件，难道他们还要再增加一些吗？”

赞拉诺说：“关于他们想了解的内容，我给你寄个提纲来。你逐项填几句就行。”他一口喝干了缸里的酒。“多谢招待。”在他起身往外走时，又转过身说：“对了，主教给局长打过电话，表示谢意。”

二

第二天早晨 7 点 40 分，布雷迪上士已经坐在第五分局的大办公桌后，翻开了活页夹。他看了看值班中尉，把嘴里的烟卷放在烟灰缸上。该派第二组外出值勤了。“有什么要交待的吗？”

中尉抬起头来：“告诉他们，别把什么波多黎哥野鸡带进来了，我今天可没心事管那些鸡毛蒜皮。”

布雷迪胳膊下夹着活页夹，离开办公桌：“集合！”他喊了一声，走进休息室。

第二组的人慢吞吞地放下咖啡，熄了烟卷，歪歪斜斜地站成两行。

布雷迪对着这些人喊：“立正，现在点名！”

他点过名，向每个人布置了任务，并介绍了注意事项：注意多发事地区；A 地段小心劫犯；D 地段如有双行停车者，即予罚款……

两排警察站在那里，都是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，谁也没有说话，眼睛直愣愣地瞧着前面。

“好了，准备检查着装！”布雷迪喊道。

布雷迪上士当警察已经 40 年，明年就要退职。送倒也不错。他对这帮新警察实在看不惯，从前的警察~~是~~那是多有气

派！他先查看第一排，看到那些又矮又胖的女警，不禁皱起眉头来。衣服宽得像条麻袋，腰部肥大，盖着枪套。黑人们把警帽顶在那一头弯弯曲曲的黑发上。波多黎哥人的下巴上、腮帮上都长着那么多毛毛。爱尔兰警察用发蜡把长长的头发梳得贴到头皮上……整个警察局只有一个白人警察还留着平头，皮鞋锃亮，警服十分合身，可他又是同性恋者。真他妈的。布雷迪真该退了。

他来到一个女警面前，看外形她就像一段消防水龙。

“你的手电呢？”

“在抽屉里，上士。”她羞怯地说。

“在抽屉里？万一你去追一个拦路抢劫犯，追到漆黑的地下室里，你怎么办？跟他说暂停，等你跑回来取手电？上楼去取手电！”

布雷迪站到全组前面：“出发！”

伊丽莎白街道两边停满了兰白两色的警车。警察们歪在车里等着。分局的台阶边也有一对一对的警察在闲转，谈论着昨晚的活动。看见头一名警察走出分局，上一班的警察便纷纷离开警车，向局里走去。

新上班的警察乔·维尔奇和伙伴卡迈因·罗西向他们的警车走去。维尔奇坐上司机座位，抬头看看油量表，对着匆匆下班的警察喊起来：“你上一班为什么不加油，真混蛋！”

他们先开车到第六区去加油，然后又到运河街和巴克斯特街交界处的莫什餐馆去。

餐馆里人很多，老板莫什正在忙着，看见警察进来，便挤着到柜台前。

“今天怎么样，抓到罪犯没有？”莫什问。

“还没有呢。”维尔奇好不容易掏出钱包来。他拿一张一元的钞票，放到莫什的手心。餐馆老板把事先准备好的一袋午餐交给警察，找回四个两毛五的硬币。

他们把警车停在布鲁克林大桥下，开始用餐，隔窗望出去，一派消闲的样子：一条拖船，拉着两条平底垃圾船，船头分开了幽幽的绿水。河上的生活刚刚开始，可是这时无线电报话器却吱吱地响起来，把这宁静打破。

“五号，五号，回答。”

“他妈的！”罗西说着，抓起报话器，答道：“我是五号。”

“五号，请到查塔姆大楼去，就是公园路 170 号。有人投诉说那里恶臭难闻。”

“五号明白。”罗西把报话器放回去，转身对伙伴说：“咱们喝完咖啡再慢慢往那儿开。很可能什么事都没有。”

查塔姆大楼共 24 层，房间和平台都是光秃秃的水泥地，没有地毯。座落在下曼哈顿，在曼哈顿大桥和哥伦布公园交接处。楼前有一段半月形车道，车子可以开到楼前。

警车开上半月形车道时，楼上的住户正挤在楼门口。他们两人下了警车，向楼门口走去。一个看楼人在门庭里等候他们。“在三层，警官。”

电梯走到二、三层之间时，他们就闻到了一股熟悉的、难闻的气味。维尔奇向伙伴看了一眼：“是腐烂味儿。”

电梯停在三层，他们走出来。维尔奇一把掏出手绢。他刚才喝的、吃的，他那咖啡、螺丝面包、奶酪统统都吐了出来。他的警服上、过道里全都是。那股恶臭让人喘不过气来。

“你行吗？”罗西说着，把手绢狠狠捂在嘴巴和鼻子上。

“我没事。”他憋着气说。“我这警服可是完了。”

“我的老天爷，是腐尸的臭味。”罗西说。他们无可奈何地在每个门口停一停，一直来到 C 单元。

“弄点氨水来！”罗西说着也吐起来。

维尔奇顺着过道往回跑，在一些门上咚咚敲着。

“我是警察，快开门！我们要点氨水！”

中间有一扇门最后咯噔一声打开了，一只手伸出门外，手里拿着个灰色的塑料瓶。

维尔奇抓过小瓶，那门又咣地一声关上了。他跑回 C 单元，把氨水洒在门前。“罗西，你呆在这里。我去向上士和队里通话。”维尔奇说着，摔干了最后几滴氨水。

“叫他们带点消毒药来，我们等一会用得着！”罗西在后面向他的伙伴喊道。

海涅曼把他那颗大脑袋伸进中尉办公室的门。“中尉，他们觉得查塔姆大楼里有命案。”

“他们觉得？”马隆问。

“他们还没有进那个单元，在等我们去。”海涅曼说。

“谁值机动班？”马隆问。

“奥肖西。”

“你们两人都去瞧瞧。如果是大案，就呼叫我；如果只是桩小事，就处理掉拉倒。”

两名侦探到达时，看到布雷迪上士站在人中间，四周围了一堆焦急的住户。布雷迪看见他们下车，就从人堆里走过来，迎接他们。

“出了什么事，上士？”奥肖西一边问，一边向布雷迪走过来。